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5年)

二〇二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u>.</u>	2
重大风险	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 ,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	公司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3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4
— ,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4
_,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4
四、	资产情况	3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六、	负债情况	3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8
十、	重大诉讼情况	
+-,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_,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5

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镇江城	指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建		
报告期	指	2025年1-6月
本报告	指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
		告 (2025年)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
		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营
		业目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
		政区和中国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人民币元(有特殊说明情况的除外)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镇江城建	
外文名称(如有)	Zhenjiang City Construction Industry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ZJCCIG	
法定代表人	庞迅	
注册资本(万元)		410,000.00
实缴资本 (万元)		410,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南徐大道 62 号-1 楼	
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南徐大道 62 号-1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004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www.zjccig.com/	
电子信箱	zjctjt@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庞迅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长
联系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南徐大道 62 号-1 楼
电话	0511-80826281
传真	0511-88699615
电子信箱	zjct2009@126.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镇江城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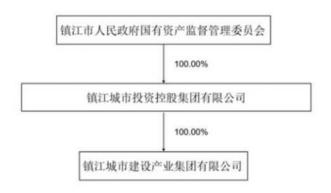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 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 100%, 控股股东镇江城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9 日将持有的发行人 5%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出质给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 100%间接持股,详见上文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_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 型	变更人员姓 名	变更人员职 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 职的生效时 间	工商登记完 成时间
董事	王荣飞	董事	离任	2025-05-12	2025-05-28
董事	何翔	董事	就任	2025-05-12	2025-05-28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7.14%。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 庞迅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 庞迅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翟德智、张伟、马克和、黄诚、王蓬、高超、何新荣、何翔

发行人的审计委员会成员: 高超、马克和、黄诚

发行人的监事: 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 翟德智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 张慧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曹俊、陆江、高建文、郎德虎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是镇江市人民政府授权和批准的承担镇江市重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骨干企业, 负责政府委托收储的相关土地的前期开发;负责政府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 参与镇江市新老城区的综合开发及保障房的建设。

业务范围:城市路桥、污水处理、供水、垃圾处理、停车场(楼)、地下管网、地下空间、公园绿地等城市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投资、建设、代建、相关的资产运营管理;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土地整理、区域开发;历史街区风貌建筑的保护性建设、开发与经营;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类工程项目管理;基础设施租赁以及公用设施项目开发经营管理;经政府授权进行基础设施特许经营;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新市镇开发建设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设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目前的主要业务分为五个板块:一是城建工程施工板块,系公司直接承建的政府城建工程施工;二是水务板块,包括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及给水管道施工等;三是房屋销售板块;四是物流贸易业务板块;五是化工产品板块。

(1) 城建工程施工业务

城建施工业务主要包括道路、广场、管网等基础设施配套以及城市片区山体、水系环境整治建设及土地整理与开发等。发行人作为镇江市主要的城建施工建设主体,承担了镇江市多个大型市政工程建设任务。

(2) 水务业务

水务业务基本以经营性业务为主,收入主要来源于供水销售收入、污水处理费收入及给水管道施工收入。

1) 自来水业务

公司共拥有金山水厂、金西水厂和大港水厂3座地面水厂,万吨级在用增压泵站6座,DN75及以上管网长度1,716.80公里,日供水能力70万立方米,用户数72.2万,供水人口约123.88万人,供水服务范围覆盖京口区、润州区、丹徒区(高桥镇除外)、镇江新区(大港片区、丁岗、大路、姚桥)及镇江高新区,向句容下蜀镇趸售供水。供水普及率市区100%、农村100%,不考虑区域内少量企业自备水厂,供水量占镇江市城区供水量的近100%,在区域内居自然垄断经营地位。合格率达到100%,位列全省省辖市前列。

2) 污水处理业务

发行人主要承担镇江市城市污水设施的建设和污水收集、处理的运营和管理工作,是镇江市区(包括润州区、京口区、丹徒区和新区)唯一的污水处理企业,在镇江市区污水处理市场处于垄断地位,服务区域面积约 450 平方公里,服务区域内人口约 120 万人。

(3) 房屋销售业务

发行人的房地产开发业务具体可分为保障房开发业务和商品房开发业务。

1) 保障房开发业务

保障房业务主要由本部和镇江市公共住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负责,对承建保障房项目进行划段管理,镇江市公共住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成立前承接的保障房项目由发行人本部负责实施,镇江市公共住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成立后承接项目由其负责统一实施。具体业务模式为镇江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每年向发行人下达各类保障房建设任务,发行人根据下达的任务,结合当年镇江市棚改拆迁计划,安排当年各类保障房建设。

2) 商品房开发业务

目前发行人已建、在建商品房项目包括"如意江南"、"新城尚府"、"财富广场"、"朱方大厦"、"朱方崇实里"及"桃李云庐"等。

(4) 物流贸易业务

发行人物流贸易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索普集团具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其通过向镇江中科达储运开发有限公司、镇江海纳川物流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等供应商采购化工产品等,并实现销售。

(5) 化工产品业务

发行人化工产品板块业务由子公司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江苏索普(集团)是国内醋酸行业龙头企业,其中,醋酸乙酯和 ADC 发泡剂生产规模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冰醋酸规模国内第一、世界第三。索普集团现拥有煤化工、精细化工、基础化工三条产业链。一是以醋酸为核心的煤化工产业链。1992 年,自主开发了低压羰基合成醋酸技术,建设国家"921"醋酸工程。目前拥有 120 万吨/年醋酸产能,同时配套有 25 万吨/年醋酸乙酯生产能力。二是以 ADC 发泡剂为核心的精细化工产业链,拥有 4 万吨/年 ADC 发泡剂生产能力,其品质在国内名列前茅。三是以硫酸为核心的基础化工产业链,拥有 110 万吨硫磺制酸的综合生产能力。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 城市基础建设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是推动城镇化进程的重要驱动力,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对于促进地区经济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近年,全国各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来源和渠道日益丰富,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建设水平迅速提高,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发行人是镇江市城市建设最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自成立以来,发行人通过各种渠道筹集资金近百亿元,投资建设了镇江第一条园林景观大道、镇江第一个城市中心广场、镇江第一座市内高架桥以及南徐新城区基础设施等 50 余项城市建设项目,为镇江市城市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

(2) 水务行业

水务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公用事业行业,具有区域垄断性。水务行业与各行业生产和居民生活息息相关,是关系国计民生和国家安全的公用事业行业。由于城市自来水供应和污水处理都需要铺设大量管网,同一地区不可能进行管网的重复建设,这使行业具有区域垄断的特征。自来水销售、污水处理等均属于公用事业,需要投入巨额资金建立长期基础设施。建设初期,往往由政府出资、经营,其基础设施具有自然垄断性,经营存在规模经济,因此,一旦基础设施建立,其他企业因设施缺失、成本太大难以介入该行业。这确保了公司水务供应等企业在所处的地域内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能维持稳定的自然垄断收入。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 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关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4	z期			上生	F同期	
业务板块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收入占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收入占
	入	本	(%)	比(%)	入	本	(%)	比(%)
房屋销售	1.15	1.01	12.29	2.63	0.82	0.36	55.96	1.68
城建施工	2.36	2.02	14.26	5.41	2.42	2.20	9.25	4.99
自来水及								
给水管道	1.50	1.10	27.01	3.44	1.57	1.10	30.28	3.24
施工								
污水处理	0.46	0.45	2.55	1.06	0.56	0.55	2.08	1.17
化工产品	31.30	28.67	8.40	71.67	31.32	28.11	10.23	64.63
贸易业务	3.68	3.67	0.30	8.42	7.58	7.57	0.11	15.64
其他	2.06	1.40	31.87	4.71	1.95	1.89	3.20	4.03

		4	z期			上生	F同期	
业务板块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收入占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收入占
	入	本	(%)	比(%)	入	本	(%)	比(%)
其他业务	1.16	0.91	21.29	2.66	2.24	1.55	30.99	4.62
合计	43.67	39.23	10.16	100.00	48.46	43.32	10.60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 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 因及其合理性。

- (1) 房屋销售业务 2025 年 1-6 月较 2024 年同期,营业收入增长 41.05%,营业成本增加 180.88%,毛利率减少 78.0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出售及结算的项目较多,且由于出售房产项目及类型的不同,报告期内出售的项目相较去年同期毛利率较低。
- (2) 城建施工业务 2025 年 1-6 月较 2024 年同期,毛利率增长 54.11%,主要原因系根据项目结算情况,部分成本于上年度确认。
- (3) 贸易业务 2025 年 1-6 月较 2024 年同期,营业收入减少 51.47%,营业成本减少 51.57%,毛利率增长 185.57%,主要原因系受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及行业情况,有意减少毛利率较低的贸易品种。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1) 加快升级,完善造血机制,打造优质企业实体

加强企业规范运行管理,加快把公司升级为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强、融资渠道多、能快速循环造血的现代国有实体企业。

(2) 强化国有资产管理,提高市场化运作水平

公司将不断强化国有资产运营管理,加大资本运作,优化资产结构,提高净资产收益率。公司将对部分国有资产进行梳理,加快盘活存量资产的工作力度,努力把资源发挥到最大限度,把资产盘活到最高效益。

(3) 完善内部管理机制,提高管理水平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完善内部管理机制,提高管理效率,增强企业发展活力。通过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切实加强对国有资本的管理、运营和监督,推动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不断壮大自身实力。

(4)强化队伍建设,构筑人才高地,培育企业发展后劲

以适应公司所承担职能和未来发展需要为目标,通过创新人才队伍建设管理机制,紧扣培养、引进、激励三个环节,不断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建立一支结构合理、数量完备的高层次、综合性经营管理人才队伍,为公司拓展经营领域,实现跨越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 项目建设风险

公司承建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主要为棚户区改造、道路建设土地整理等,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期间,可能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突发状况等对工程进度以及施工质量造成较大压力,从而可能导致项目延迟交付,影响项目进展。此外,原

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动力成本上涨可能带来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针对项目建设设立了完善的制度与预防措施,且有成熟的运营经验,整体项目建设出现重大风险的可能性可控。

(2)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是镇江市人民政府授权和批准的承担镇江市重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骨干企业, 其城建施工板块主要是完成镇江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具体对应部门为镇江市住建局,公司下游客户单一且集中,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城建业务主要客户单一,且存在业务收入下滑的风险。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持续尝试扩展其他经营性业务,开辟了房地产业务,并收购索普集团开展化工业务,公司业务整体发展稳定,对于城建业务也有较为垄断的竞争优势。

(3) 经济周期风险

受国民经济运行周期的影响,水务等公用事业、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化工等行业亦呈现出明显的周期性,如果未来国家减少固定资产的投入或经济出现衰退,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降低该类行业企业的业务及盈利能力增长稳定性。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针对上述事项,持续尝试扩展其他经营性业务,开辟了房地产业务,并收购索普集团开展化工业务,对于公司分散风险、扩充收入来源提供了支持。

(4) 土地需求减弱可能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负面影响

现阶段国内房地产市场处于调整期,房地产企业为保持流动性可能减缓土地使用权的 获取。综合来看,工业地产和商业地产需求的放缓将从土地需求数量减少及由此而引起的 土地转让价格下跌两方面使该公司的土地转让收入减少,进而影响公司补贴收入的实现,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针对上述情况,公司积极尝试业务领域拓展,且得到镇江国资委的大力支持。

(5) 水务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主要经营板块之一水务板块,包括自来水供水销售与污水处理,尽管公司严格水质管理,配置大量水质监测设备,原水基本符合 GB383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的国家二类水质标准,出厂水达到了新的 GB5749-2006《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近年来公司水质综合合格率和水压综合合格率都一直稳定在 99%以上,但是水质的安全仍使发行人面临一定的水务经营风险。不排除未来由于环境污染、偶发事件及其他不可抗因素对水源的污染,从而影响自来水水质的安全,因此发行人面临一定的水务经营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水务业务一直是公司的城市运营的主要板块,针对水务业务,公司长期保持合规检查和制度完善以减少合规经营风险的发生。同时公司经营污水处理业务,两项业务协同,对于镇江市域水务业务提供了稳定的保障。

(6) 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安全、有序生产是发行人正常经营的基础,也是取得经济效益的重要保障。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因素众多,包含人为因素、设备因素、技术因素等内部因素以及社会、自然灾害等外部因素。近年来我国突发事件频发,发行人虽已建立和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但由于旗下子公司较多,如果子公司发生安全生产或遭受外部影响等突发事件,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潜在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城建工程施工、水务、房屋销售、化工产品等,存在复杂的风险因素,针对上述事项,公司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对于子公司的业务经营保持持续的关注,近年来公司各项业务开展稳定,未发生重大的经营风险。

(7) 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发行人短期债务规模较大,短期偿债负担较重,一旦出现短期债务集中到期,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负面影响,存在着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近年来债务压力较大,主要由于公司主营业务特性导致,公司为镇江市最大的城市建设主体,业务开展导致资金需求较大,且回收期较长,公司一方面积极地争取项目建设资金回流,一方面积极拓展经营性业务以保证资金需求,近年来公司保持合理的授信区间,同时公司债务融资计划安排合理,整体偿债压力可控。

(8) 资本性支出压力较大风险

发行人作为镇江市政府批准成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运营主体,投资经营的项

目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为主,部分项目建设周期长,资金需求量大。发行人历史年度 资本性支出规模较大。持续的大规模的资本性支出,对发行人的资本形成大量占用,不利 干发行人维持流动性的稳定。

公司应对措施: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规模较大主要由于公司的主营业务特性导致,针对上述情况,公司积极协调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资金回款,同时公司不断拓展市场化收益的经营业务以提高自身的盈利能力和获取现金流能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 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在人员、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上完全分开,基本做到了业务及资产独立、机构完整、财务独立,在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保持应有的独立性

1. 业务方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方面已经分开,独立从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 人员方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人员方面已经分开,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 资产方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方面已经分开,对生产经营中使用的房产、设施、设备以及商标等无形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产权,该等资产可以完整地用于从事公司的 生产经营活动。

4. 机构方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机构方面已经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等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5. 财务方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财务方面已经分开,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 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发行人拥 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和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自身关联交易行为,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及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 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作了详尽的规定,确保了关联 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 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1 镇公 04
3、债券代码	188674. SH
4、发行日	2021年8月26日
5、起息日	2021年8月30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年8月30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不适用
施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1 镇公 06
3、债券代码	188765. SH
4、发行日	2021年9月22日
5、起息日	2021年9月24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	2025 年 9 月 24 日
近回售日	2025 平 9 万 24 日
7、到期日	2026年9月24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镇城 Y1
3、债券代码	252700. SH
4、发行日	2023年10月20日
5、起息日	2023年10月23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年10月23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债券简称	21 镇公 08
3、债券代码	188906. SH
4、发行日	2021年10月25日
5、起息日	2021年10月27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近回售日	2025年10月27日

7、到期日	2026年10月27日
8、债券余额	5.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5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不适用
施	

1	(本) (A) (A) (A) (A) (A) (A) (A) (A) (A) (A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镇城 Y2
3、债券代码	253152. SH
4、发行日	2023年11月24日
5、起息日	2023年11月27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	
近回售日	_
7、到期日	2025年11月27日
8、债券余额	3.7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L .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
1、	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镇城 Y1
3、债券代码	253584. SH
4、发行日	2024年1月17日
5、起息日	2024年1月18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	_

近回售日	
	0000 /г 1 П 10 П
7、到期日	2026年1月18日
8、债券余额	4.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1 镇公 03
3、债券代码	188518. SH
4、发行日	2021年8月13日
5、起息日	2021年8月17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年8月17日
8、债券余额	0.9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不适用
施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1 镇公 05
3、债券代码	188675. SH
4、发行日	2021年8月26日
5、起息日	2021年8月30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_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年8月30日
8、债券余额	0.3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不适用
施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镇城 01
3、债券代码	253590. SH
4、发行日	2024年1月15日
5、起息日	2024年1月16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	2027年1月16日
近回售日	2027 年 1 月 10 日
7、到期日	2029年1月16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
	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不适用
施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 镇城 Y2
3、债券代码	253950. SH

2024年3月4日
2024年3月5日
2027年3月5日
4.00
2.98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上交所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机构投资者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 镇城 02
3、债券代码	254078. SH
4、发行日	2024年3月18日
5、起息日	2024年3月19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	2027年3月19日
近回售日	2027 中 3 月 19 日
7、到期日	2029年3月19日
8、债券余额	12.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
	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不适用
施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	l
1 1 N 1 D 2 D 2 D 2 D 2 D 2 D 2 D 2 D 2 D 2 D	1 展生观中建议/ 业本图 6 K ム 9 404 1 十回 9 ~ 11 X 火 1	1

	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4 镇城 03
3、债券代码	254939. SH
4、发行日	2024年6月6日
5、起息日	2024年6月11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近回售日	2027年6月11日
7、到期日	2029年6月11日
8、债券余额	9.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
	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不适用
施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4 镇城 04
3、债券代码	255441. SH
4、发行日	2024年8月5日
5、起息日	2024年8月7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9年8月7日
8、债券余额	6.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
	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不适用
施	

1、债券名称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债券简称	24 镇城 05
3、债券代码	255623. SH
4、发行日	2024年8月20日
5、起息日	2024年8月22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9年8月22日
8、债券余额	0.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
	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不适用
施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50221. SH
债券简称	23 镇城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发行人行使了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票面利率由 4.90%调整至 1.50%。 报告期内,投资者行使了回售选择权,回售有效期内登记数量为 584,000 手,回售金额为 584,000,000 元。发行人决定对本次回售债券不进行转售。经发行人最终确认,本期债券注销金额为 584,000,000 元。

债券代码	250561. SH
债券简称	23 镇城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发行人行使了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票面利率由 4.67%调整至 1.50%。 报告期内,投资者行使了回售选择权,回售有效期内登记数量为 465,000 手,回售金额为 465,000,000 元。发行人决定对本次回售债券不进行转售。经发行人最终确认,本期债券注销金额为 465,000,000 元。
债券代码	188674. SH
债券简称	21 镇公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88765. SH
债券简称	21 镇公 06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2700. SH
债券简称	23 镇城 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88906. SH
债券简称	21 镇公 08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3152. SH
债券简称	23 镇城 Y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3584. 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88518. SH
债券简称	21 镇公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88675. SH
债券简称	21 镇公 05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3590. 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3950. 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Y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4078. 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4939. 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8906.SH
债券简称	21 镇公 08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当发生下述任一事项时,视同发生违约事件,需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1)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应付(或宽限期到期后应付(如有))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或境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2)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应付的任何金融机构贷款,且单独或累计总金额达到或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占发行人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10%,以较低者为准。处

置程序如下: 1)信息披露。发行人应在知悉上述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信息披露,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2)通知。发行人、受托管理人知悉上述触发情形发生或其合理认为可能构成该触发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本次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3)救济与豁免机制。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或被合理推断应知悉)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的15个工作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出席、表决、决议和会议记录等一切形式
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2)通知。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知悉上述触发情形发生或其合理 认为可能构成该触发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本次公司 债券全体持有人。3)救济与豁免机制。受托管理人应 在知悉(或被合理推断应知悉)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 的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知悉上述触发情形发生或其合理 认为可能构成该触发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本次公司 债券全体持有人。3)救济与豁免机制。受托管理人应 在知悉(或被合理推断应知悉)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 的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
认为可能构成该触发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本次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3)救济与豁免机制。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或被合理推断应知悉)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
债券全体持有人。3)救济与豁免机制。受托管理人应 在知悉(或被合理推断应知悉)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 的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
在知悉(或被合理推断应知悉)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
的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
须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约定。发行人可做
出适当解释或提供救济方案(增加担保/提高票面利率/
其他),以获得持有人会议决议豁免本次公司债券违反
约定。持有人有权决定是否豁免(无条件豁免/享有回
售选择权/有条件豁免)。发行人应无条件接受持有人会
议作出的上述决议。如果持有人会议未获通过的,视
同未获得豁免,则在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若有宽限期
的,在宽限期到期之日),发行人承诺履行下列投资者
保护措施中的一项或数项: A、发行人承诺本次公司债
券本息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次日立即到期应付,履
行还本付息责任; B、本次公司债券持有人可在持有人
会议召开日的次日提起诉讼或仲裁; C、发行人提前赎
回; D、投资者选择性提前回售; E、增加抵押、质押
或者第三方担保等信用增进措施; F、其他投资者保护
措施。4) 宽限期机制。给予发行人在触发情形之后的
20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或者本期债券到期期限(以二者
熟先为准),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债务进行了足额偿
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券项下的违反约定,无
需适用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宽限期内不设罚息,
按照票面利率继续支付利息。
投资老保护名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债券代码	253590.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一、资信维持承诺(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1、发行人发生合并、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3、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4、发行人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的其他情形。(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

	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资信维持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二、救济措施(一)如发行人违反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资信维持承诺"相关要求且未能在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资信维持承诺"相关要求且未能在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资信维持承联和利益,企为企业,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救济措施,经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救济措施,经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在30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
	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4078.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一、资信维持承诺(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1、发行人发生合并、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破事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的的工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3、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 4、发行人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违反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反的资信维持承诺相关要求。(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等,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值,按有人有关系,发行人按照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二、救济措施工、约信维持承诺"相关要求且未能在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资信维持承诺"相关要求且未能在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资信维持承诺"相关要求且未能在本募集

	施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4939.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一、资信维持承诺(一)发行人发生合并、在本期债券存 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1、发行人发生合并、一个 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 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 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变的。 4、 发行人有证实有的。 4、 发行人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债券存续期内,采取营产者的。 4、 发行人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债券存线期内,采取措造地及时 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不采取进措追地及 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三)当发行债能 方信息披露义务。(三)当发行人能更不能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受信息, 发信息披露义务。(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资, 有信息披露义务。(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资有人, 要求发行人按照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二、救济者是, 要求发行人按照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二、救济者保护机制"之"一、资值经持承诺, 要求发行人按照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二、救济者保护机制"之"一、资值经持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为了。二、救济者保护机制"之"一、救济者保护机制"之"一、资产人支票, 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等求求, 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的型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 发行人将更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 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为。以等于有人的, 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内 资持有人的可的其他和解方案。(二)持有人的一个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 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 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的, 发行人产人产品,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 并有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 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等,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等,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
以页有体扩余从定百融及以外	†

行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以口朔的汉贝有床扩示颜小雁及这顶门。

债券代码	255441.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一、资信维持承诺(一)发行人发生合并、在本期债券存 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1、发行人发生合并、一个 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 令停产停业的情形。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入破重要 子公司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对变化的。 3、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4、 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4、 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4、 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4、 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4、 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4、 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4、 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养好。 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为时行债债理人, 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求。(三)当发管理托管理人的 定的资信维持承诺相关要求。(三)当为临院理托管理人人能 定当的资格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关 行信息披露义务。(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资人, 有有有, 表约定期限为承证的,一、教信有有 不 证"第(二)条约定期限为了不。 来该行人按取第一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二、救济者提 证"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二、救济者保护 机制"之"一、资信维持承诺"相关要求且未能值维求来求, 机制"之"一、资信维持承诺"相关要求上的政治方。 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资信维持承联系、 证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资信维持系关系, 是有本期债券30%以上的教济措施 相关计算,经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要求求, 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要求求, 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则是不可的其他和解方案。(二)持列的其他和解方案。(二)持列的其他和解方案。(二)持列的其他和解方案。(二)持列的其他和解方案。(二)持限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的济措施,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的济进程,是一个交易日的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的济进程,是一个交易,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并且对于,并且对于,并且对于,并且对于,并且对于,并且对于,并且对于,并且对于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5623.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称	
17/1	□ 次层班挂乘煤 (·) 坐怎人乘煤 大大期售坐方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一、资信维持承诺(一)发行人发生合并、在本期债券存存。 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1、发行人发生合并、被要要产。 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发行人会生合并报表范围对决处。 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发行人会生合并报表范围对决处。 是存于的政发行人会,是有人的人。 4、数年的人。 6、数年的人。 6、数于,,有,有,有,有,有,有,有,有,有,有,有,有,有,有,有,有,有,有,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的落实进展。 否
行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 码	债券简 称	是否为专 项品种债 券	专项品种债 券的具体类 型	募集资 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 金专项账户余额
255441 .SH	24 镇城 04	否	-	6.10	0.00	0.00

(二)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 称	报 内 资 会 版 金 额	偿息(公券 还债不司)额	偿还公 司债券 金额	补充流 动资金 金额	用定投目 雷产项金	用 权 资 权 或 收 金 股 债 资 产 的 额	用于其 他用途 的金额
255441.	24 镇城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SH	04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 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 (不含公司债券) 的具体情况
255441.SH	24 镇城 04	偿还 24 镇城 D1 到期 本金 4.00 亿元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 □适用 √不适用
-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 代码	债券 简称	募集说 明定资 集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8 8 8 8 8 8 8 8 8	截期资用 据事实 (际临) 和流)	报告期内实际 用途与约定用 途(含募集说 明书约定用途 和合规变更后 的用途)是否 一致	报告期内 募集是 使符 的 所 的 所 的 的 等 理 利 的 的 有 的 的 有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报内资用合 期集使否合 规	报告期内 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 管理是否 合法合规
25544 1.SH	24 镇城 04	偿镇回金亿偿镇到金4.00	偿还 21 镇 公 03 回售 本金 2.10 亿元、偿 还 24 镇城 D1 到期 亿 金 4.00 亿 元	是	是	是	是

亿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8674.SH

债券简称	21 镇公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本期债券无增信。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偿债保障金专户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
	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
	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不适用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71 XE/11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未触发执行情况
行情况	

债券代码: 188765.SH

债券简称	21 镇公 06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
DV As In al	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未触发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252700.SH

债券简称	23 镇城 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本期债券无增信。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在各个公司,以上,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0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未触发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188906.SH

债券简称	21 镇公 08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本期债券无增信。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偿债保障金专户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
	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
	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不适用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小坦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未触发执行情况
行情况	

债券代码: 253152.SH

134,34 14,44 ========	
债券简称	23 镇城 Y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0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不适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未触发执行情况
行情况	

债券代码: 188518.SH

债券简称	21 镇公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偿债保障金专户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 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
	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未触发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188675.SH

债券简称	21 镇公 0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本期债券无增信。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偿债保障金专户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		
	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		
	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不适用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1,0/14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未触发执行情况		
行情况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 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 上□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其他应收款	城建工程等项 目产生的应收 款	251.66	-20.46	变动比例未超过 30%
存货	开发成本、开 发产品	534.62	8.34	变动比例未超过 30%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土地	450.83	0.01	变动比例未超过 30%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 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 分的账面价 值	受限资产评 估价值(如 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 该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76.20	20.22	-	26.54
应收票据	3.75	0.07	-	1.78
应收账款	52.66	1.58	-	3.00
存货	534.62	108.81	-	20.35
长期股权投资	31.79	0.15	-	0.48
投资性房地产	450.83	244.52	-	54.24
固定资产	57.51	7.07	-	12.29
无形资产	9.89	0.20	-	1.98
合计	1,217.25	382.61	<u> </u>	

- 注: (1)发行人将索普集团持有的索普股份 200,000,000 股股权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用于融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融资余额为 147,000.00 万元,其中用股权质押担保的融资余额为 80,000.00 万元。
- (2)发行人将持有的镇江市西津渡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质押给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质股权数额为48,315.75万元。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发行人直接	受限股权数量					
子公司	子公司报	子公司报	子公司报	或间接持有	占发行人持有	权利受限				
名称	告期末资	告期末资	告期营业	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股权总	原因				
产总额	一	产总额 产净额	收入	合计(%)	数的比例(%)					
						公司将索				
						普集团持				
						有的索普				
						股份2亿股				
						股权质押				
						给交通银				
						行股份有				
						限公司镇				
江苏索		68.44 54.32				江 分 行 用				
普化工						于融资,				
股份有	68.44		54.32 31.58	68.44 54.32 31.58	31.58	.32 31.58	75.07	22.81	截至 2025	
限公司						年6月末融				
I KA J						资余额为				
						147,000.00				
						万元,其				
						中用股权				
										质押担保
						的融资余				
						额为				
						80,000.00				
						万元。				
合计	68.44	54.32	31.58	_	_	_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 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0.00 亿元;
-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 0.00 亿元,收回: 0.00 亿元;
-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 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 0.0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 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429.83亿元和349.19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8.76%。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到期时间			金额占有息
有息债务类别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金额合计	债务的占比 (%)
公司信用类债 券	0.00	106.45	63.94	170.40	48.80
银行贷款	0.00	47.33	99.96	147.29	42.18
非银行金融机 构贷款	0.00	1.42	11.41	12.83	3.68
其他有息债务	0.00	3.00	15.66	18.66	5.34
合计	0.00	158.21	190.98	349.19	_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3.1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19.55 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816.24 亿元和 771.1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5.52%。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到期时间			金额占有息
有息债务类别	已逾期	1 年以内 (含)	超过1年(不含)	金额合计	债务的占比 (%)
公司信用类债 券	0.00	106.56	81.92	188.48	24.44
银行贷款	0.00	114.87	360.25	475.12	61.61
非银行金融机 构贷款	0.00	37.63	65.42	103.05	13.36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11	4.38	4.49	0.58
合计	0.00	259.17	511.98	771.15	_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88.1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22.55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其中 1 年以内(含)到期本金规模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其他应付款	172.46	57.19	应付其他企业的往来款 有所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11.80	-21.59	变动比例未超过 30%
长期借款	387.78	0.75	变动比例未超过 30%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 3.5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0.0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 358.28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 353.42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 -4.86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124.87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否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 人姓名 /名称	发人被保的联系行与担人关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 保 主 坐 外	被 保 资 状 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 债务到 期时间	对发行人 偿债能力 的影响
镇泰市有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	联企	90,000.00 万元	建工施住租;居房产赁房产询软开;林化程工工管服;地治务房拆服设程工房赁非住地租;地咨;件发园绿工施;程理务土整服;屋迁务	良好	保担证保	66.72	2030年 4月18 日	被目或况违较行代较偿的担前运正约小人偿小债影限保经转常风,担风,能响。方营情,险发保险对力有
合计		_	_	_	_	66. 72	_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252700. SH
债券简称	23 镇城 Y1
债券余额	3.00
续期情况	未到续期选择权的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利率跳升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息递延情况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强制付息情况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 关会计处理	是, 仍计入权益
其他事项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2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
	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于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
	权时延长 1 个周期,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
	期。

债券代码	253152. SH	
债券简称	23 镇城 Y2	
债券余额	3	.76
续期情况	未到续期选择权的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利率跳升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息递延情况	

² 债券范围: 报告期内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_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强制付息情况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 关会计处理	是, 仍计入权益
其他事项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2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于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时延长 1 个周期,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

债券代码	253584. 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Y1
债券余额	4.20
续期情况	未到续期选择权的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利率跳升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息递延情况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强制付息情况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 关会计处理	是,仍计入权益
其他事项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2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
	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于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
	权时延长 1 个周期,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
	期。

债券代码	253950. SH
债券简称	24 镇城 Y2
债券余额	4.00
续期情况	未到续期选择权的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利率跳升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息递延情况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强制付息情况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 关会计处理	是, 仍计入权益
其他事项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于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时延长 1 个周期,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5年)》之盖章页)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 8 月 29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27.7	2025年0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20,371,981.38	4,265,391,637.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16,562.03	44,108,908.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5,205,562.41	417,083,984.44
应收账款	5,265,901,364.28	5,063,388,929.68
应收款项融资	366,184,086.41	274,526,793.94
预付款项	2,557,254,947.12	2,570,368,899.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166,059,159.60	31,640,329,814.8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461,517,672.38	49,347,221,328.0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270,908.16	17,023,621.5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84,567,661.12	2,399,319,072.22
其他流动资产	459,654,127.90	434,454,553.12
流动资产合计	98,672,004,032.79	96,473,217,543.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9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99,500,000.00	1,132,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178,710,998.47	3,165,535,020.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90,652.48	18,090,652.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60,126,939.85	878,590,790.78
投资性房地产	45,082,848,875.54	45,080,485,442.66
固定资产	5,751,392,498.46	6,015,060,472.34
在建工程	8,236,745,717.43	7,793,389,585.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4,174.17	676,453.86
无形资产	989,455,728.52	1,017,942,994.5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52,529,254.90	652,874,886.60
长期待摊费用	247,879,554.51	278,783,45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369,749.52	172,556,573.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87,080,159.50	5,761,157,301.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979,304,303.35	73,167,643,632.84
资产总计	171,651,308,336.14	169,640,861,175.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25,904,101.41	4,788,996,183.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24,249,401.84	1,120,212,543.56
应付账款	1,177,619,343.02	1,302,153,067.76
预收款项	9,762,693.83	15,721,709.08
合同负债	2,779,069,953.47	2,579,956,934.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5,060,311.70	135,090,779.87
应交税费	82,453,182.06	96,880,598.12
其他应付款	17,246,128,798.30	10,971,185,679.27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79,756,898.46	27,012,153,387.08
其他流动负债	111,283,569.51	444,651,508.11
流动负债合计	49,631,288,253.60	48,467,002,390.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8,777,559,825.00	38,488,003,698.87
应付债券	8,192,178,330.51	7,679,132,858.8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19,444.82	519,444.82
长期应付款	4,227,931,510.01	4,294,386,870.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619,883.72	2,415,933.20
递延收益	1,626,561,309.59	1,593,426,552.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99,822,927.38	2,708,107,527.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527,193,231.03	54,765,992,886.86
负债合计	105,158,481,484.63	103,232,995,276.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4,100,000,000.00	4,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546,000,000.00	2,546,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546,000,000.00	2,546,000,000.00
资本公积	41,158,631,141.12	41,146,728,600.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093,872,895.71	7,093,872,895.71
专项储备	5,501,313.88	1,772,710.59
盈余公积	968,714,270.65	968,714,270.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242,309,447.72	9,176,958,575.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5,115,029,069.08	65,034,047,053.35
(或股东权益)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1,377,797,782.43	1,373,818,845.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66,492,826,851.51	66,407,865,899.02
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171,651,308,336.14	169,640,861,175.91
股东权益)总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2025年0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41,176,688.82	677,325,411.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34,374,222.40	4,759,815,226.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7,444,662.33	277,580,521.26
其他应收款	27,458,090,298.60	29,541,541,464.2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008,875,686.39	19,989,669,550.2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88,353,550.00	988,353,55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8,618,114.40	114,770,484.56
流动资产合计	55,926,933,222.94	56,349,056,208.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195,599,631.85	22,413,912,094.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791,090.18	14,791,090.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3,636,647.78	423,636,647.78
投资性房地产	42,745,935,290.20	42,733,689,500.00
固定资产	942,699,342.68	964,490,519.37
在建工程	7,071,700.69	6,711,627.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9,041,995.90	28,515,695.7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827,374.55	9,394,272.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742,598.90	62,742,598.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08,639,983.00	5,908,649,98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347,985,655.73	72,566,534,029.18
资产总计	129,274,918,878.67	128,915,590,237.75
流动负债:	, , ,	, , ,
短期借款	773,135,645.45	1,073,574,847.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8,792,645.44	265,318,728.43
预收款项	3,376,579.36	1,711,333.66
合同负债	960,922,702.81	953,585,914.01
应付职工薪酬	460.00	2,561,959.04
应交税费	24,712,207.28	18,057,127.71
其他应付款	34,739,612,655.64	26,011,686,111.89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47,795,809.84	18,462,731,500.91
其他流动负债	139,682.54	410,574,655.22
流动负债合计	51,808,488,388.36	47,199,802,178.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996,381,662.70	12,751,028,198.62
应付债券	6,394,132,858.82	7,679,132,858.8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707,200,000.00	3,036,667,041.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802,700.00	26,802,7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50,143,357.30	2,550,143,357.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74,660,578.82	26,043,774,156.47
负债合计	73,483,148,967.18	73,243,576,334.58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4,100,000,000.00	4,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546,000,000.00	2,546,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2,546,000,000.00	2,546,000,000.00

资本公积	33,729,431,624.48	33,709,734,167.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053,744,042.69	7,053,744,042.6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8,714,270.65	968,714,270.65
未分配利润	7,393,879,973.67	7,293,821,422.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55,791,769,911.49	55,672,013,903.17
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129,274,918,878.67	128,915,590,237.75
股东权益)总计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6月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366,798,313.29	4,846,086,171.75
其中: 营业收入	4,366,798,313.29	4,846,086,171.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47,674,533.28	5,042,482,357.25
其中: 营业成本	3,923,099,275.73	4,332,401,008.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5,182,177.68	69,685,243.89
销售费用	58,284,397.73	86,412,965.51
管理费用	341,533,536.63	350,167,581.87
研发费用	83,375,564.28	126,038,990.95
财务费用	76,199,581.23	77,776,566.12
其中:利息费用	149,242,851.53	148,615,356.19
利息收入	68,365,702.91	61,754,238.57
加: 其他收益	470,215,569.91	503,153,763.70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67,411,598.12	59,251,452.23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1,324,021.66	-7,514,856.06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一"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3,556,255.99	-24,642,181.07
"一"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	6,870,841.91	-783,351.46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	-10,530,602.13	-35,488,785.12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一"	4,205,989.57	-59,867.58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	353,740,921.40	305,034,845.20
列)		
加:营业外收入	5,079,559.47	5,897,677.78
减:营业外支出	2,542,291.73	25,057,190.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	356,278,189.14	285,875,332.85
列)		
减: 所得税费用	15,844,855.62	-1,795,088.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340,433,333.52	287,670,421.8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340,433,333.52	287,670,421.83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340,433,333.52	287,670,421.83
"一"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一"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340,433,333.52	287,670,421.83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260,871.91	262,688,355.30
(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一"	25,172,461.61	24,982,066.53
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权益法下的转换益的共他练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		
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0,433,333.52	287,670,421.8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	315,260,871.91	262,688,355.30
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25,172,461.61	24,982,066.53
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元。

公司负责人: 庞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慧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6月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0,683,945.93	308,391,298.36
减:营业成本	170,645,558.12	186,798,926.76
税金及附加	14,503,021.96	12,815,512.96
销售费用	30,035,552.93	27,583,675.41
管理费用	48,407,686.69	50,312,251.0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4,887,211.63	46,579,038.81
其中: 利息费用	45,241,498.28	46,986,041.66

利息收入	872,598.37	423,781.18
加: 其他收益	450,998,366.33	400,018,799.46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10,000,000.00	
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一"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	9,492,973.88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一"		
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	352,696,254.81	384,320,692.86
列)	332,033,23	30.,320,332.33
加:营业外收入	5,261.53	43,931.47
减:营业外支出	2,732,965.09	2,271,980.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	349,968,551.25	382,092,644.29
填列)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	349,968,551.25	382,092,644.29
列)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349,968,551.25	382,092,644.29
"一"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全. 校 显 在 下 不 能 转 项 量 的 英 他 练 合 收 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u>'</u>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		
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9,968,551.25	382,092,644.2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5年1-6月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4,689,692,018.71	4,559,459,790.97
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		
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		
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		
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		
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226,895.72	108,741,422.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4,578,924,163.41	4,238,689,340.85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11,843,077.84	8,906,890,554.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4,870,796,365.75	4,644,390,315.49
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 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		
文刊刊志、丁ు (大)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564,510,794.78	557,256,547.04
金	304,310,734.70	331,230,341.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543,095.51	212,024,73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2,907,892,968.73	2,505,628,455.90
金	, , ,	,,
	8,499,743,224.77	7,919,300,05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812,099,853.07	987,590,501.15
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3,108,468.88	1,237,853,424.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254,730.52	71,429,623.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5,382,226.69	4,078,060.77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		
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5,578,459,373.40	1,333,186,424.36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8,204,799.49	2,646,547,533.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354,987,090.30	469,738,596.08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0,114,961.88	1,307,693,538.9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1,254,300,462.18	445,199,297.27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9,402,514.36	2,222,631,43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858,802,285.13	423,916,100.88
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1,869,9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600,000.00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63,557,771.69	17,590,660,66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8,884,122,738.13	9,701,586,798.37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48,280,509.82	29,162,167,458.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717,708,823.89	18,560,090,759.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2,708,275,921.01	2,686,725,959.57
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	200,000.00	200,000.00
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1,410,701,341.92	10,215,512,091.07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36,686,086.82	31,462,328,809.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88,405,577.00	-2,300,161,351.61
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4,322,063.19	11,816,663.31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6,818,624.39	-876,838,086.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3,041,811,299.32	3,822,212,868.27
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28,629,923.71	2,945,374,782.0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43,878,909.72	23,509,798.82
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3,342,516,163.17	1,674,232,323.51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6,395,072.89	1,697,742,122.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1,212,989,212.06	44,280,002.70
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20,355,099.61	21,429,252.61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52,408.17	38,574,586.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1,812,361,196.87	1,430,195,981.38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1,057,916.71	1,534,479,82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337,156.18	163,262,298.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198,800.69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		
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5,278,459,373.40	1,007,445,058.12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8,459,373.40	1,007,643,858.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25,114,010.02	113,357,686.04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1,980,080.45	1,806,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113,354,118.66	175,845,465.68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0,448,209.13	2,096,103,151.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88,011,164.27	-1,088,459,292.91
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9,9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91,237,900.00	7,647,957,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11,418,070,512.74	10,727,102,280.90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09,308,412.74	20,244,979,580.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77,400,875.77	14,668,301,795.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2,094,816,033.31	2,113,555,802.23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4,186,588,547.05	2,752,861,899.27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58,805,456.13	19,534,719,49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249,497,043.39	710,260,084.23
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3,851,277.06	-214,936,909.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641,755,779.54	1,296,215,798.33
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5,607,056.60	1,081,278,888.35